

让您迷醉的香艳小说



珍藏本

香港 岑凯伦 著

夜雨的吻



874-79

夜雨的吻

(香港) 岑凯伦 著

中州古籍出版社

夜 雨 的 吻

[香港] 岑凯伦

中州古籍出版社

(豫)新登字 05 号

夜雨的吻

(香港)岑凯伦 著

责任编辑：靳新

中州古籍出版社出版发行 (郑州市农业路 73 号)

广东省新华书店经销 广东发印务有限公司印刷

850 毫米 × 1168 毫米 32 开本 5 印张 112 千字

1993 年 9 月第 1 版 1993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 001—10000 册

ISBN7-5348-0991-6/I·442 定价：3.25 元

目 录

夜雨的吻.....	(1)
散花女.....	(119)

夜 雨 的 吻

花含苞，你的名字如此迷人，你希望自己永远含苞，裹住花魂吗？但你还是开放了，花绽最艳的时候，招蜂惹蝶，遭受着风雨的摧残，落英片片……

一条丝带无情地把你的生命横腰勒死了。你从“过客”变成了“归人”。从此后，黄泉路上多了一个孤寂的幽灵。

杨贵妃缢死马嵬坡留下千古怨恨，历代无数的诗人、小说家为她编织一个个永垂时空的故事；而你三寸气断，却成为人们茶余饭后闲谈的资料，他们惋惜的叹息里含着责难，绘声绘色的谈笑中杂着戏谑。你是一位春风和气的妻子，但你却得不到公平的待遇！

苞啊，人一死去万事空，你不该死！可知道，一阵恶浪过后，又复“山光水焰百千层”，你何必为那“文过饰非”的世界创哀歌！

那天，当秘书送来一叠报纸，我触目就见到你的芙蓉面，我不禁一愣。玉照的旁边是几幅新闻照片，那熟悉的房间，那熟悉的庭院，使我怦然心跳，我多么希望两位警察拍的不是你啊！但红底白字却闯进我的眼帘，“落花风雨伤春去，捞女自缢为情死”。报上明明白白写着你的地址和名字。快讯报导，经

警方初步调查,花含苞身上的金器玉饰和钱包俱在,又无奸杀迹象,暂时将案列为自杀处理。

自杀?为情自杀?我觉得报纸上的红底是一滩滩血,那白字是一把把刀,血在滴,刀在飞。你是一位理智的女子,你不会自杀的,是谁坑了你,是谁缢死你!可怜你父母都在内地,孑然一身,无人代你伸冤雪恨。平时那些臭男人风花雪月,争风吃醋,虚假的爱声震破耳膜,如今你死了,谁敢自认情人,挺身而出?你的房子被封,你美丽的身躯将送进火葬场,化一股怨气,留一把骨灰!

不管习俗的势力如狂飙横扫大地,不管流言蜚语排山倒海向我盖来,念着我们曾是同窗,念着我们有一段清纯的友谊,我立即坐上私家车奔向公馆。

二

晚春的天气湿度很大,阴沉沉地似要落泪,九龙警察像威严的巨人,望之令人生畏。含苞,为了你,我第一次来到这个是非地。

忘不了刑警那冷飕飕审视的目光,仿佛一柄匕首插进我的心脏。他们问我是你的什么人,我回答:“是朋友”,香港男女之间的“朋友”是“情人”的代名词,我猜透刑警狡诘的目光里所宣示的含意。

我对他们说,你是被杀,而不是自杀!

他似笑非笑,眯着眼睛怪诞地看着我,摊着巴掌对我说:“先生,请你拿出证据!”

证据,证据!一时我从哪里去拿证据呢?但我确有这个预

感。苞呀，如果你在天有灵，请给我一个暗示吧！

刑警见我怔怔答不上，便严肃地说：“香港的法律是重证据的！”那表情，冷得冰冻三尺。

“先生，请求你让我见见含苞的遗体，我愿意为她办后事！”我卑恭地请求着。

“可以呀！”他答得出乎意料地爽快，脸上露出笑容。这笑容，是卸责后的轻松，是对我斗胆的惊讶，也是对傻瓜的取笑。只要能最后见你一面，我什么都不理了，我算豁出去了！众口铄金，我深知人言可畏！

他拉出抽屉，拿出一张公文纸，在上面写了几个字，递给我，并对我说：“李章龙先生，请你到窝打老道政府殓房领尸吧，可以叫他们直接转到殡仪馆。如果你对案件有怀疑，找到什么新线索可以跟我们联系。”

他温和地笑着，目送我出去。对他来说，似乎了结了一桩公案；但在我心中，总觉得你死得蹊跷，以自杀案作结，太冤枉你了。苞，我一定要揪出杀你的元凶，为你报仇！

我到殡仪馆办了手续，缴交了出殡费。苞呀，请你原谅我没有替你办理举殡仪式，没有亲友来吊唁，你的阴魂会伤心哭泣；灵堂冷冷清清，我触景生悲，肝肠寸断！我不忍心让你直接从政府殓房送到钻石山火葬场火化，我要你到世界殡仪馆化妆，打扮得漂漂亮亮，“天妒红颜”，偏让天更妒！

三

我手捧一束红玫瑰，心中有难言的悲哀！你是看不到玫瑰了，可你生前最喜欢它，你说它美丽、清香、多刺，外表和内涵

并美。你常神往地说：“如果人能像玫瑰一样多好啊！”苞，如今我虔诚地献上这束红玫瑰，让它伴着你，在黄泉下永远做着芳香的玫瑰梦！

殡仪馆工作人员带我到冷藏室去见你，踏进石洞般的房间，只觉阴风惨惨，森森可怖。几十具尸体都装在长方形的木棺里，排了几排，有男有女，有老有少，个个没有著衫，只套了个白布袋。

人的一生逐名逐利，苦苦钻营，无数穷人的血汗，凝铸成一个富翁，到来头富翁不也跟许多平民一样，在这冷藏室里，套一个布袋，两手空空！

苞啊，我一个个辨认着，却没有见到你，你在哪里？

工作人员对我说：“可能正在化妆。”于是，他便带我到隔壁的化妆室。

一百多尺大的化妆室，只有一架装轮的单人床，一张放化妆品的桌子和两张板凳，空荡而幽寂。

你躺在床上，身著我刚买给你的那件白色婚纱，显然是“白雪公主”装扮。

室里一位四十来岁的女化妆师正在认真地为你化妆。可能吸进过多的阴气，她脸色苍白；可能看惯了生生死死，她表情漠然。三十六行，她为什么选上这一行呢？我从她那刻板的面容上找不到答案。

她见我走近你，抬起眼问道：“她是你的女朋友吗？”

我颔了一声，禁不住鼻尖一酸，眼泪簌簌而下。她用面纸印去我滴在你脸上的泪珠，仿佛画师怕旁人弄坏她的杰作，便对我挥挥手说：“先生，请走开一点。”

她化妆毕，站起来对你欣赏了好一阵，感叹道：“她太美

了，此人不应人间有，所以上帝把她召回去了！”复转过来告诫我：“先生，千万别再把泪水滴在她脸上！”说罢，她在胸前划了个十字退了出去。

我把红玫瑰放在你胸前。芭呀，我真不敢相信，那隆起的胸脯下那颗年轻的心脏已停止了跳动！

你没有死，你是熟睡的女神，油黑的卷发搭在肩上，圆平的额头，映着黑彩的柳眉，长长的睫毛在下眼皮投着淡淡的阴影，精巧的鼻子，棱角分明的红唇，显然是鬼斧神工雕琢的玉美人！我泪眼汪汪，痴痴地望着你，朦胧中的你幻成了影像般的神话。是我的真情，打破了天机？你苏醒了，睁开黑宝石的明眸，向我展开甜甜的笑容……

四

芭呀，我捧着你的骨灰盒供在九龙的佛堂上，我的心也灰了。从此后碧落、黄泉两茫茫，何处再见到你的芳容呢？

欲寻梦，梦难圆。你为何要自杀？不，我不信你会自杀！记得前星期的一个夜晚，我们相约在公园里谈天，月在云里游动，稀疏的星星在眨眼传情，身后的喷泉在黑夜里更显出它的晶莹，水珠儿有时溅到脸上，浇来凉意。夜里谈生论死，更有一种虚幻、神秘的感觉。我们谈到白天一则新闻报道，说有个女子因她男朋友移情别恋，卧轨自杀，头被火车砸碎，手脚断裂了。你说：“这女子太傻了，人家都不爱你了，你何必为他粉身碎骨！”

谈到两位日本女影迷得知香港某大明星有了心上人，竟情痴跳楼自尽的事，你说：“感情这东西不能强人所求，单恋是

痛苦的,对不可能得到的爱情就应该表现洒脱。”你说,你不会自杀,社会如若遗弃你,你偏要活着抗争到底!

苞呀,你到底是被谁谋杀的呢?人都说死后有灵魂,你为什么不一托个梦给我?你是担心我势单力薄,敌不过恶魔反自丧生吗?你把博大的爱掩藏于忧愁的灵魂窗内,你那欲言还止的微动的嘴唇,阻止住难言的苦哀。在你仙逝的前两天傍晚,你约我在翡翠餐厅会面,我忘不了你痴痴望我的眼神。那海一样深邃的眼睛翻滚着复杂的感情波涛:变幻莫测;有火一样热烈的爱,有破碎心灵映出来的悲哀,有对世态炎凉的厌倦,有对命运抗争的失望、愤恨,有……你闭上眼睛,一颗晶莹的泪珠慢慢地滑下面颊。我掏出纸巾揩去你的泪水,你忽然握住我的手,握得那么紧,手冰冷冰冷的,迸出一句话:“我爱你!”那是心灵挣扎后的呐喊,我的心砰砰直跳。随之你又松开手长叹一声:“恨见太晚!”

我立即表白:“不晚,不晚,我恋你十年了,我爱你,不管你过去如何坎坷,我都不计较。”

你凄然笑道:“傻呢,也许最恒久、最美丽的爱情是永远的憧憬,永远朦胧!只要我今生都得到你柏拉图式的爱情,永远做着美丽的玫瑰梦,我就心满意足了!宋代词人秦观有一名句,‘两情若是久长时,又岂在朝朝暮暮’!”

人说:“老实三分傻!”苞呀,我真傻!你的话,你的表情,明明是不幸的暗示,我却蒙而不解,或许当时你已预料到死神的降临,劫数难逃?你呀你,你为什么吞咽苦水,不告诉我!我恨自己不醒目,以致不能未雨绸缪,防患于未然。现在,你离世而去,我已追悔莫及。苞,从今后永远见不到你青春的面孔,听不见你富有哲理的言谈!无奈融于广漠的天地,每想起这件憾

事，我的双手掩不住颗颗下坠的清泪，捡拾不起——这尘世爱恨的重量！

五

夜深了，我辗转反侧，难于成眠。想着你，记忆的长河滚滚而来。我永远忘不了一九七六年大喜的日子，当时，我们都在内地，在同一个中学读书，你读初中，我读高中。在庆祝打倒“四人帮”的晚会上，你上台朗诵诗歌，庆祝国运新生，幕景是姹紫嫣红的百花园。当时，你头梳山羊角，身着白衬衣、花裙子，手上捧着一束红玫瑰，朝气蓬勃，活泼可爱。你那富有磁性的标准京片子，抑扬顿挫，吸住了台下成千位师生。你的感情融进了诗中，诗也因你的吟诵更富情调。你那黑宝石般的明眸，因激动湿润了，水里游动的黑宝石啊，荡漾着迷人的莹光。时过十年了，这莹光还时时在我心中闪亮。

苞呀，自从那次晚会后，我就默默地恋上你。在那个城镇里，你第一个穿起花裙子，在那单调的男女服装时代，你显得多么清新、脱俗。你的花裙子飘过校园，引起了一场批判资产阶级思想的风波。其实，搞什么主义都要改善民众生活，绝不能让大众当苦行僧。苞呀，后来你的胆识带来了校园的春色！

那次晚会，因你手捧鲜艳夺目的红玫瑰，鲜花美人相辉映，“红玫瑰”的绰号不胫而走。

“红玫瑰，加油！红玫瑰，加油！”一九七七年校运会上，同学们为你鼓气的雷鸣掌声还在我耳际回响，那次啊，八百米赛跑，你半途摔了一跤，伤了膝盖。但你不气馁，咬着牙忍痛直追，跑完最后一段路。苞啊，在人生的跑道上你为什么不能像

那次赛跑一样，坚持到底，跑到终点，而在充满希望的时候，却撒手人寰。眩惑，令人眩惑啊！

六

苞呀，人生太多苦别悲离，但最难超脱的总是情。

一九七七年，我高中毕业移居香港，匆匆一别，虽没给你留下地址，却种下了相思。听说两年后你也跨过罗湖桥。阴差阳错，我们竟多年不能相见。

有人说香港遍地黄金。不错，香港的银行、金铺比米店还多。这里是冒险家的乐园，有的人奋斗加际遇，搞得风生水起；有的人却陷进黄金的陷阱，身败名裂，甚至赔上性命。

苞，我到香港之后，在父兄的庇荫下，发奋图强，当上了经理。几年来，你那可爱的情影，甜甜的笑容，一直萦回在我脑际，每当我走在街上，总希望奇迹现于衣香鬓影中，但人海茫茫，何处去觅你的芳踪？

天地这么大，世界这么小。去年圣诞节，我和朋友去尖沙咀东部看灯饰，我偶然见到了你。五颜六色的彩灯泡和彩光纸，把这个新城装扮得珠光宝气。用彩灯缀成的圣诞老人、和平鸽、老虎、花束等，在高楼大厦的外墙璀璨闪光，与玻璃墙相映成趣。酒店、夜总会的霓虹灯也争辉斗艳。绿树上缀着累累红灯果实，色彩缤纷。彩灯也把黝黑海面上的游船装饰得熠熠生辉。海对岸更有中环迷人的灯饰。在这光和彩色的世界里，我仿佛走上天街星市。在星汉银河上，一位女子婷婷迎面走来，穿一套玫瑰红的时装，外披黑色貂皮大衣，长长的卷发，白嫩的脸孔，艳光四射，顿觉绚丽的灯饰为之黯然失色。

我驻步凝视，认出是你，你眼里也露出惊喜。苞，你可知道，当时我多么激动啊！你比以前更加美丽，只是少了一点稚气，多了三分女人味！

我问你家住哪里？你只答：“九龙塘。”问你在哪里工作？你笑笑，却拉着女伴的手向我道声：“拜拜！”

你走了，我惘然若失。我惊喜，你冷淡，你断然而别，却频频回首，“道是无情却有情”。

惊鸿一瞥，一寸相思千万缕！苞啊，几年来，我踏破铁鞋，如今幸遇了，你又消失在茫茫人海中。看到你少妇的风韵，莫非你已名花有主了？深深的失落感袭上我的心头！但只要有一丝希望，我还是要追求你，追不到爱情，也要追到友谊。

七

圣诞佳节，我踟蹰九龙塘街头。这里是高级住宅区，环境清幽宁静，没有闹市的喧嚣。但街道纵横交错，何处是你的芳居？

我惊讶自己的耐性，一天两天过去了，仍然不见你的倩影，然而我决心等到海枯石烂。

老天不负苦心人，第三天上午，我又在九龙塘街道上徘徊。街灯亮了，我的影子投到围墙上，我忽然想起“形影不离”这个词，苞呀，我们可有形影不离的一天？

我很喜欢这里的房子，宁静的街道两旁是石砌的围墙，紫红色的三角梅从镂花的墙头上露出俏花枝，墙内的洋楼别致豪华。

突然，一辆的士在我身旁停下，下车来的竟是你，我惊喜

万分,手足无措。

你身著天蓝色时髦绒衣裙,把烫发挽成道士髻,妩媚、俊俏中含有妖冶。

我的出现,令你一怔,随之莞尔一笑,上前和我热烈握手,高兴地说:“章龙,想不到又遇见你了!”

我说:“不是遇见,而是被我追到了!苞,我找你三天了。”

你眨眨黑眼睛,莫名惊诧:“罪过,罪过,找我有何贵干?”

“想念你嘛,别后八、九年,尖沙嘴东部惊鸿一瞥又消失了,怎么甘心呢?”我的回答使你紧张的表情松弛了,你笑了,笑得那么灿烂。

“你就住在这里?”我指着铁栅大门问。

“嗯,就住这里,进去坐坐吧!”我当然求之不得,顺水推舟地跟你进了大门。

八

那是座复式建筑的别墅。

庭院里种着奇花异草,一株红玫瑰艳压群芳,旁边有个停车场。这座别墅分成两层,楼下客厅、餐厅和厨房,楼上是卧房,还有个大厅。

我心里不禁高喊:“苞,你发了!”

别墅楼上约有一千五百尺。墨绿色的地毯,玫瑰色的沙发,靠窗是架大钢琴,水晶灯流珠闪彩,二十寸菲利浦彩色电视机和音响摆在组合柜上,翠绿的盆栽置在沙发椅旁,舒展着的阔叶,给房间增添不少生气。骑楼外面种着许多花卉。浴室很大,四面花瓷砖,绿色大浴缸,梳妆台的镜子占了一面墙壁,

正对着浴缸。除了抽水马桶，还有个不锈钢坐浴冲洗盆。浴室有两道门，一边通大厅，一边通卧室。卧室的布置倒很简单，除了两面大壁橱外，只有一个圆型大床，锦被绣枕软褥垫，淡绿色的墙壁上挂着一幅水彩画长轴，画着一枝奥林匹克火炬红玫瑰，含苞欲放，露珠儿欲滴，画上题着苏东坡赞颂玫瑰的一首诗：“花落花开无间断，春来春去不相关。牡丹最贵唯春晚，芍药虽繁只夏初。唯有此花开不厌，一年长占四时春。”

我不禁赞道：“好一个一年长占四时春！”

你露出自嘲的微笑。

你大概看出我对圆床的好奇，便笑问我：“你到过九龙塘佳霖小筑吗？”

“那是什么地方？”

“你这个人真纯！”你的笑容充满赞美，你没有回答我的问题，而是走近床边，按了一下。圆床中间如波浪起伏，我从波浪中悟出的是男女间那么一回事。现代的人啊，真会出奇制胜地享乐。

我问你丈夫在哪里工作？

你反问，女人没有丈夫就不行么？

我问你做什么工作？

你笑说做玩具。

玩具厂老板，难怪这么阔气。如今我才知道“做玩具”的真正含义，你幽默中隐藏着难言的辛酸。

你热情地招呼我坐在大厅的沙发上，又是递汽水，又是切橙，还问我吃不吃曲奇饼，把家里可吃的东西都端到我面前。你说，今天异乡见故人，实在太高兴了！

你隔着玻璃茶几在我对面沙发上坐下，我坦诚地看看你，

眉眼和嘴角都笑意盎然。

我问你为什么不清个女佣？

你笑说：“天生劳碌命，不喜欢被人伺候，一个人自由自在，无拘无束，还不好吗？”

你说香港是年轻人的世界，大家拼命挣钱，拼命享受，生活节奏太紧张，对老人家没有吸引力。一次寄一千八百给父母，他们比在香港还舒服。内地乡情浓，空气新鲜，老人在香港太寂寞，要承受精神上的压力。

人逢知己千杯少，我们海阔天空地闲扯，更多的是中学黄金时代的回忆。我们谈到文革时学校的劫难，为当时人们的盲目、幼稚、狂热而感到可笑、可恨。

那时的怪论特别多，什么“宁要社会主义的文盲，不要资产阶级的天才”、“宁种社会主义的草，不栽资本主义的苗”。你说当时你最不服气的，最不理解的是，为什么要把好的“天才”、“苗”都归给资本主义？所以你出于好奇，就想来香港看看资本主义。

我们还谈到作文的新八股，也谈到那次晚会上你朗诵诗歌的事。不管是胡闹或欢乐，我们都留恋它，因为那是我们共同生活的日子。

我刚来香港，一切都那么陌生，决不是“过得海来便是仙”，新环境要求我们付出更艰巨的努力。我恶补广东话和英语，经过了中学、大学，花几年时间刻苦勤学，香港大学毕业后，进入A大公司工作，一年后便升任经理。多少女子追求我，可你的倩影总是不能在我的心境中抹掉。难道爱神丘比特只把箭射中我，而忘了去射你？因此，我便成了单恋的人？

我正想向你倾诉更多的离情别绪。突然，门铃响了，这大

煞风景的铃声，又把我们从幸福的童真中带回残酷的现实！

九

你懒洋洋地站起来，轻盈的身姿一下子沉重如铅，神情呆滞而无奈。

开门处，走进一个六十岁左右的男子，大个子，高颧骨，穿着一套笔挺的西装，头顶秃了，却用过多的发乳把头发梳得油光可鉴。他俨然是这里的主人，径直向我走来，以傲慢和挑衅的眼光很不礼貌地打量我，眼里喷着妒火。

我礼节性地站起来跟他打个招呼。

你忙上前向他介绍我：“这位是我堂哥，才从美国纽约回来。”

你又对我介绍他：“这位是凌先生，金融界巨子。”

凌先生大咧咧地坐在沙发上，跟我打起洋腔洋调，用英语盘问我关于纽约的情况。

幸好我曾因生意出差到过美国纽约，为了你的撒谎，我只好也来个撒谎。看得出，你当时为我捏了一把冷汗。

苞，你想不到我的英语讲得这么流利吧？你为什么要骗他，说我是你的堂哥，这个趾高气扬的家伙到底是你什么人？满头雾水，我蒙住了。但为了你，不得不小心谨慎应付这只老狐狸！

场面是尴尬的，我识趣站起来告别。你眼里充满内疚和不安。